

合同编号：

工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顺德区滨水户外运动生态廊道工程设计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签订时间：2025年11月20日



甲方委托乙方就顺德区滨水户外运动生态廊道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开展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的专项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顺德中心城区，南起顺德大桥北侧引桥下，北至伦教街道北海水闸西侧，串联大良、伦教两大片区。项目为市政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终点工程、卡口及道路连接工程、赛道路面改造工程、沿线绿化及节点工程、电力电信工程以及路灯、护栏、标识标线等配套工程，项目总建设规模约 21 公里。项目建安费投资 3289.41 万元。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服务依据（包括参考规范、标准等）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顺德区滨水户外运动生态廊道工程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作，通过专家评审会，获得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阶段相关部门批复或审查意见，协助完成水利报审的其他配合事项，施工期间配合等工作。

主要内容如下：初步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优化（如需）、管线综合（包括但不限于燃气、通信、电力、供水等，下同）初步设计（如有）、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深化（如需）、管线综合深化设计（需专篇设计，如有）】、施工期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招标前、中、后以及施工期间、施工竣工验收等）、后期采购咨询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如需审查竣工图的，须无条件配合业主对竣工图进行审核及盖章），并提交设计工作效果图及各阶段设计工作成果文件。

第三条 服务要求

(一) 进度要求:

1、工程勘察及工程设计

(1)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交初步设计（送审稿）给甲方审阅;

(2) 乙方负责组织或参加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相关成果文件评审通过后，根据评审意见，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修编稿，报送投资主管部门审批及行业主管部门审查;

(3) 初步设计成果报审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送审稿，送纸质版供甲方审阅及审图中心审查;

(4) 施工图设计通过审图中心审查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修编成果，送纸质版供甲方审阅。

2、施工期配合服务

(1)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技术配合工作;

(2) 配合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

(3) 协助甲方审查材料样板、选苗，提供招标所需的技术标准;

(4)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5)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并免费提供设计变更图纸;

(6)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后期咨询服务;

(7) 按有关规定参加分部分项、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8) 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和底图(含电子版图)，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仍需按甲方要求提供，甲方不另外向乙方支付工本费。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服务工作时间相应延长。

2、质量要求:

(1) 乙方提供的报告(或成果)应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规范、技术标准要求,符合政府部门有关项目审批的要求。

(2) 乙方根据主管部门要求,负责组织或参加有关审查、评审会议,并根据审查结论对报告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和修编。

(3) 工作成果须通过有关政府或相关部门或审图中心审批,并取得相应批文或审查意见。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依据相关行业计价标准及《佛山市顺德区代建项目中心小额项目自主采购内控管理办法》,本项目服务合同暂估价为: ¥890,970.00 元 (大写: 人民币捌拾玖万零玖佰柒拾元整) (含完成该工作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如设计文件编制费用、外业调查费、评审会费用、后续配合、税费等)。

本项目工程设计费以最终审定的清单预算价为计算基数进行重新测算,并经双方协商约定,按照下浮 20% 计取。其中基本设计收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按直线内插法计算,专业调整系数为 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1(改扩建和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具体如下: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0.9(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附加调整系数);

设计费计算价=基本设计收费×80%(下浮系数):

最终工程设计费结算价不高于暂定合同价中的设计费。即若按上述方式计得的工程设计费低于暂定合同价中的设计费,则按上述方式计得的工程设计费为最终价结算;若按上述方式计得的工程设计费高于暂定合同价中的设计费,则按暂定合同价中的设计费结算。

上述最终审定的清单预算价以财政部门(若有)审定额度为准,若无需财政部门审批,则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为准。

2、付款方式

本项目服务合同款的服务费由甲方分四期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时间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且乙方提交支付申请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合同暂估总额）的20%，即：¥178,194.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捌仟壹佰玖拾肆元整）；

(2) 乙方向甲方提交初步设计修编稿，并通过投资主管部门审批及行业主管部门审查，且乙方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40%；

(3) 乙方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并通过审图中心审查后，且乙方提交支付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结算价的70%；

(4) 项目交工或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所有成果后，甲方按照《佛山市顺德区代建项目中心小额项目自主采购内控管理办法》对服务项目进行考核评价，且乙方提交结算申请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至勘察设计结算价的100%。

每次支付合同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有效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协助乙方收集编制本项目报告所需要的基础数据和技术资料。

(2) 在合同期内，甲方协助乙方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讨论、政府部门意见收集、对外谈判、调研考察等工作。

(3) 甲方按照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4) 甲方在合同期内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5) 乙方完成的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合同期内，乙方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讨论、政府部门意见收集、对外谈判、调研考察等工作。

(2) 乙方须提供向相关职能部门报审报建所需的设计资料，协助甲方完成办理报审报建手续。

(3) 本工程施工图中如有采用标准图的，乙方须免费提供标准图集，并将本工程所参照的标准图集大样部分详图附在本工程的施工图纸当中。

(4) 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设计成果，乙方同时应向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设计成果的电子文档，版权归甲方所有。

(5) 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乙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地方规定送审相关设计图纸，并对设计成果负责，对不超出原定项目范围内的勘察、设计工作做必要修改、调整与补充。

(6)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设计评审（函审）并承担相关费用，并根据评审结论负责调整补充直至通过。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通过评审（或审查）的设计文件，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施工招标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本项目施工、监理、设备采购等招标项目所需的图纸、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及与乙方相关的资料等）、设计驻场配合、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7)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修改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由于乙方设计错误、计算错误或设计缺陷，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或造成甲方经济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甲方有权追索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经第三方评估）。

(8) 相关成果属于甲方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成果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供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9)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10) 对于工程设计变更相关事宜，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及甲方有关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11) 乙方如达不到服务承诺要求，甲方有权给予经济罚款措施、追究赔偿损失及取消合同等。

(12) 乙方负责收集编制设计所需要的基础数据和技术资料。

(13) 甲方有权将乙方提交的设计文件成果委托给第三方进行审核，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并按审核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直至成果满足第三方的要求（或通过评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14) 设计成果文件相应的概预算须遵循《顺德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顺德区财政资金投资工程建设项目限额设计管理试行办法》的规定，不得突破限额进行设计，乙方进行设计时应充分理解甲方意图，对于无法满足项目功能的设计，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或行业主管部门的意见进行调整。因此增加的设计费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有新规范、标准，按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

限额设计：指按照投资或造价的限额进行满足技术要求的设计。它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方面是项目的下一阶段按照上一阶段的投资或造价限额达到设计技术要求，另一方面是项目按设定投资或造价限额达到设计技术要求。设计时应按全要素标准的各项内容及要求，遵循功能适用、标准合理、经济合理的原则开展设计，在投资限额目标的基础上结合项目设计内容进一步分解投资，明确投资控制主要指标，在编制设计概算时逐步细化落实。原则上造价不得超过经区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项目估（概）算。

(15) 甲方为推进项目建设依法依规拟定的各项制度或办法，乙方须

无条件接受和遵守。

(16) 乙方应为其服务于本项目的人员、设备等购买相关保险，因乙方责任导致本合同服务期间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承当相应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1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以任何形式转给第三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六条 保密

乙方负有对甲方向其提供的资料进行保密义务，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或有关行政部门要求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相关技术资料及内容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果因乙方泄露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七条 技术成果归属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交本合同规定的有关文件或资料时，则甲方应当尽快与乙方就工期顺延问题进行磋商，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乙方的工期可相应顺延。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甲方未能按约定支付技术咨询报酬，乙方可向甲方发出付款催告通知。自甲方接到乙方发出的付款催告通知之日起的 30 个工作日付款。

(3) 甲方应在合同期内项目发生变化时及时通知乙方。因非乙方责任

造成技术咨询成果重大修改，或返工重做的，重大修改或返工重做发生在乙方送审稿完成之前，费用不予增加；重大修改或返工发生在送审稿完成之后，甲方将视工作量给予乙方一定的费用补偿，具体补偿标准根据甲方相关管理制度确定。同时，提交成果的时间相应调整，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 在合同履行期间，非乙方违约而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则甲方无需支付合同款项。乙方提供已开展工作的资料依据但未完成《顺德区滨水户外运动生态廊道工程初步设计》（送审稿）的，甲方支付至设计费暂估价的 10%；乙方已完成初步设计送审稿的，甲方支付至设计费暂估价的 30%；乙方已经通过初步设计专家评审的，甲方支付至设计费暂估价的 40%；初步设计及概算已通过投资主管部门审批及行业主管部门审查的，甲方支付至设计费暂估价的 50%（以经审查或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作为计费额）；乙方已完成施工图设计送审稿，支付至设计费暂估价的 70%（以经审查或批复的概算建安费或编制预算价的低值作为计费额）；乙方已完成施工图审查，支付至设计费暂估价的 80%（以经审查或批复的概算建安费或编制预算价的低值作为计费额）。

2、乙方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乙方所提交的成果文件未能通过甲方组织的评审或未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受理，乙方应当重新编制报告直至政府主管部门受理，并通过主管部门或相关单位组织的评审，依法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或备案，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工期延误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 由于乙方在工作中，调查不深入，工作不细致，资料收集不完善，弄虚作假，报告内容不真实等原因，造成报告评审不通过，或主管部门不审批，或甚至造成施工安全事故或社会事件或法律纠纷影响等问题、损失的，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全部费用。且乙方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并按实际情况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具体如下：

①编制的概算文件经投资主管部门审定，综合偏差率 $\geq 10\%$ 的，甲方有权扣除设计人签约合同价 2%的违约金；

②其余情况除由乙方负责继续完善设计外，设计文件每返工 1 次，甲方有权扣除设计人 3000 元/次设计费作违约金；由此导致逾期提交相关成果文件的，勘察文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每延期 1 天，甲方有权扣除乙方 1000 元/天作违约金；其他文件（设计变更资料及甲方要求的其他图纸资料等）每延期 1 天，甲方有权扣除乙方 500 元/天作违约金。任一阶段延期超过 10 天时或各阶段累计延期超过 25 天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处以签约合同价 20%的违约金。

③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工程数量表前后不一致或存在计算错误的，每发现一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 3000 元/处设计费作违约金。

以上违约金可叠加，直至扣除至签约合同价的 100%。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拖延，不能满足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进度要求，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尽快完成报告和相关委托工作，同时各进度节点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处予乙方 5‰合同总额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以及按合同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以上情形致使甲方项目推进受阻及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甲方将在年度响应客户库评价中对乙方信用降级，严重者直接将乙方从甲方响应客户库中清除，禁止乙方参与甲方其他项目的技术咨询、设计等服务工作并向行业主管部门通报。

(4) 若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受到政府主管部门停止开展相关业务、资质降级等处罚，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需向乙方支付费用（已支付的费用乙方须全额返还，尚未支付的费用甲方无需继续支付）。

(5) 若乙方不配合甲方开展后续工作，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黑名单，同时报省中介超市及行业主管部门。

(6) 因乙方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

而引起的任何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及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及处理费用。

(7)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不履行合同或单方终止合同的，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按合同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 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费用，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优先扣除。

(9) 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提起诉讼实现权利的，乙方应当承担甲方为此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一切费用。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1、 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当事人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如果双方不能就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达成一致意见，本合同自行终止。除委托人应付给受托人已完成工作的报酬外，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战争、暴乱、火灾、爆炸、地震、流行病疫或合同双方所不能合理控制的其他原因而引发的事件。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合同任何一方可以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按国家行业规范用语及行业习惯用语解释。

2、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陆份；乙方叁份。甲乙双方所持各份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自动终止。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 4 楼

电 话：0757-22836425

时 间：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0 楼

电 话：0755-8378833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

账 号：443066120012015009708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1:

中选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 FS2510230256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受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委托,顺德区滨水户外运动生态廊道工程设计委托(采购项目编码:4406066886494132510150533),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捌拾玖万零玖佰柒拾圆整(¥890,970.00元)。服务时限为: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10月23日

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附件 2:

拟派主要人员名单

名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或 职称	现场配合 时间段	联系电话	备注
项目负责人	林卫杰	主任工程 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项目开展至 施工图编制 完成	1866587593 7	
道路分项负责人	马学洋	主创工程 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项目开展至 施工图编制 完成	1760300830 1	
给排水分项负责人	方志杰	主创工程 师	工程师	项目开展至 施工图编制 完成	1886731780 9	

注:

1. 上述人员要求乙方按承诺投入本项目的各类人员名单详细填写。
2. 以上人员须为乙方的在职员工,且在合同签订之时按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关证件和提供本单位近 3 个月内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并作为合同组成的一部分;甲方将按合同相关条款更换不称职人员并承担相关违约责任;本项目现场配合反应时间为 24 小时内;若现场配合的乙方人员为外地企业必须办理进粤企业和人员信息备案(如属广东省外企业);以此作为本项目合同签订的前提条件,乙方应该积极配合,否则,须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延误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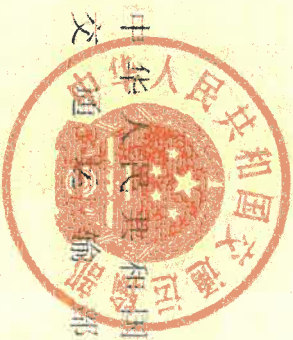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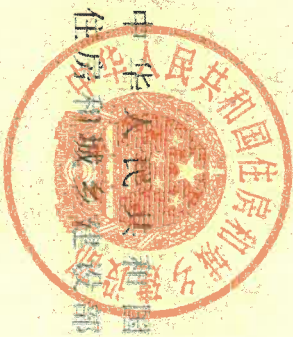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林 卫 杰

证书编号 AD2444400274



NO. AD00006239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好差评二维码

2025:11:06K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卫杰

有效证件号码：412724197906192942

社保电脑号：604558857

(一) 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258	258	128	88	258	216

(二) 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311	107002	24620	24620	1	24620	1	24620	2360
202312	107002	24620	24620	1	24620	1	24620	2360
202401	107002	24620	24620	1	24620	1	24620	24620
202402	107002	4725	6475	1	6475	1	4725	4725
202403	107002	19625	19625	1	19625	1	19625	19625
202404	107002	19625	19625	1	19625	1	19625	19625
202405	107002	19625	19625	1	19625	1	19625	19625
202406	107002	19625	19625	1	19625	1	19625	19625
202407	107002	19625	19625	1	19625	1	19625	19625
202408	107002	19625	19625	1	19625	1	19625	19625
202409	107002	16625	16625	1	16625	1	16625	16625
202410	107002	16625	16625	1	16625	1	16625	16625
202411	107002	16125	16125	1	16125	1	16125	16125
202412	107002	12625	12625	1	12625	1	12625	12625
202501	107002	12625	12625	1	12625	1	12625	12625
202502	107002	4725	6733	1	6733	1	4725	4725
202503	107002	14625	14625	1	14625	1	14625	14625
202504	107002	14625	14625	1	14625	1	14625	14625
202505	107002	14625	14625	1	14625	1	14625	14625
202506	107002	13125	13125	1	13125	1	13125	13125
202507	107002	13125	13125	1	13125	1	13125	13125
202508	107002	13125	13125	1	13125	1	13125	13125
202509	107002	13125	13125	1	13125	1	13125	13125
202510	107002	13125	13125	1	13125	1	13125	13125

- 备注：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98f4cc84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5、单位信息：（单位编号）/（单位名称）

107002 /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马学洋

证书编号 AD244400273



NO. AD0006238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2025:11:07K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马学洋

有效证件号码：362426199302066110

社保电脑号：646463575

(一) 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102	102	102	0	102	102

(二) 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311	107002	18495	18495	1	18495	1	18495	2360
202312	107002	18495	18495	1	18495	1	18495	2360
202401	107002	18495	18495	1	18495	1	18495	18495
202402	107002	3600	6475	1	6475	1	3600	3600
202403	107002	15500	15500	1	15500	1	15500	15500
202404	107002	15500	15500	1	15500	1	15500	15500
202405	107002	15500	15500	1	15500	1	15500	15500
202406	107002	15500	15500	1	15500	1	15500	15500
202407	107002	15500	15500	1	15500	1	15500	15500
202408	107002	15500	15500	1	15500	1	15500	15500
202409	107002	13500	13500	1	13500	1	13500	13500
202410	107002	13500	13500	1	13500	1	13500	13500
202411	107002	13000	13000	1	13000	1	13000	13000
202412	107002	10500	10500	1	10500	1	10500	10500
202501	107002	10900	10900	1	10900	1	10900	10900
202502	107002	4492	6733	1	6733	1	3600	3600
202503	107002	11500	11500	1	11500	1	11500	11500
202504	107002	11500	11500	1	11500	1	11500	11500
202505	107002	11500	11500	1	11500	1	11500	11500
202506	107002	10300	10300	1	10300	1	10300	10300
202507	107002	10300	10300	1	10300	1	10300	10300
202508	107002	10300	10300	1	10300	1	10300	10300
202509	107002	10500	10500	1	10500	1	10500	10500
202510	107002	11500	11500	1	11500	1	11500	11500

- 备注：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d4da323d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5、单位信息：（单位编号）/（单位名称）

107002 /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方志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1081199409300819
级别 中级
专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40100000430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方志杰

有效证件号码：431081199409300819

社保电脑号：809922265

(一) 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43	43	43	0	43	43

(二) 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310	107002	13480	13480	1	13480	1	13480	2360
202311	107002	13485	13485	1	13485	1	13485	2360
202312	107002	13485	13485	1	13485	1	13485	2360
202401	107002	13485	13485	1	13485	1	13485	13485
202402	107002	3590	6475	1	6475	1	3590	3590
202403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404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405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406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407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408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409	107002	8490	8490	1	8490	1	8490	8490
202410	107002	8490	8490	1	8490	1	8490	8490
202411	107002	8490	8490	1	8490	1	8490	8490
202412	107002	9690	9690	1	9690	1	9690	9690
202501	107002	9990	9990	1	9990	1	9990	9990
202502	107002	4492	6733	1	6733	1	3590	3590
202503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504	107002	11490	11490	1	11490	1	11490	11490
202505	107002	10490	10490	1	10490	1	10490	10490
202506	107002	9490	9490	1	9490	1	9490	9490
202507	107002	9490	9490	1	9490	1	9490	9490
202508	107002	9490	9490	1	9490	1	9490	9490
202509	107002	9990	9990	1	9990	1	9990	9990

备注：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wp/>，输入下列验真码（3359191f4164eb0y）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

6、单位信息：（单位编号）/（单位名称）

107002 /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